

招标编号：25SCZY-NGP006

四川研溪产投集团办公区家具家电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中国·四川（乐山）

四川永佳优选商贸有限公司/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二〇二五年四月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投标邀请 .....                           | 1  |
| 第二章 | 投标须知 .....                           | 5  |
| 第三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                      | 22 |
| 第四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 24 |
| 第五章 |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及通过标准 .....                  | 28 |
| 第六章 | 采购项目清单、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 29 |
| 第七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 51 |
| 第八章 | 评标方法 .....                           | 73 |
| 第九章 |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                     | 86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四川永佳优选商贸有限公司（采购人）委托，拟对四川研溪产投集团办公区家具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25SCZY-NGP006。
2. 采购项目名称：四川研溪产投集团办公区家具家电采购项目。
3. 采购人：四川永佳优选商贸有限公司。
4.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金额：自筹资金，45 万元。

## 三、采购项目简介

本项目分为 2 个包。

| 序号 | 供货内容  | 供货周期  | 采购预算<br>(万元) | 最高限价<br>(万元) |
|----|-------|-------|--------------|--------------|
| 1  | 办公区家具 | 30 天内 | 29           | 29           |
| 2  | 办公区家电 | 30 天内 | 16           | 16           |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四、投标人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公开招标邀请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以下规定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

(三) 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四) 未被列入乐山国企阳光采购平台诚信评价体系或黑名单。

##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 七、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1、报名方式：注册并登陆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www.lsgzygcg.com/#/>) - 供应商投标系统报名并获取 zbid 招标源文件。

注：投标人报名前可在采购公告页面免费查看该项目招标文件。

2、报名费用：800 元（包含平台技术服务费 500 元，文件费 300 元）。

3、报名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04 月 28 日（不低于 5 个工作日）每天 00: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八、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方式：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30（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登陆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供应商投标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投标人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 **九、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及方式：**

1、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30（北京时间）。

2、开标方式：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开标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永佳优选商贸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乐山市井研县建设路 16 号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18683300733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乐山市市中区青衣路 999 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13038123685

#### **十一、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下简称“采购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采购平台（<http://www.lsgzygcg.com/#/>）首页统一登陆入口，进入投标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1、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采购平台-下载专区-供应商操作手册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并完善信息，加入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2、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

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采购平台-下载专区-供应商操作手册。

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

**办理方式：**

**(1)、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大厅现场办理(咨询电话：0833-2112056)；**

**(2)、采购平台-注册及 CA 管理进入后进行线上 CA 申请。**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3、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4、CA 及签章服务咨询电话：028-85570890**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1  | 确定邀请投标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邀请的供应商不少于3家。<br>本次采购采取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
| 2  | 采购预算<br>(实质性要求)           | 包1 采购预算：29万元；<br>包2 采购预算：16万元；<br>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
| 3  | 最高限价<br>(实质性要求)           | 包1 最高限价：29万元；<br>包2 最高限价：16万元；<br>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br>采购项目分包采购的，在采购金额未超过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在评审过程中临时调剂各包采购限价（预算金额不得调整；财政预算明确到各包的不得调整），临时调剂的内容，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
| 4  | 联合体                       | 不允许联合体   |
| 5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br>(实质性要求) | <p>1.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过程中，不得无偿或以低于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的成本价格报价。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涉嫌无偿或低于成本价报价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在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过程中，采购人通过调查核实供应商确实无偿或低于成本价报价，可能导致无法按照法律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履约的，可以不确定该供应商作为中标、成交供应商。</p> <p>2.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3.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p> <p>4.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p> <p>5. 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p>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无效处理。  |
| 6  | 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实质性要求） | 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br>1、对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中实行直接从总分中扣除5分，且投标人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直至总分扣完为止。<br>2、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
| 7  | 投标情况公告              | 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评审情况、报价情况、评标结果等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
| 8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9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时约定  |
| 10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90天，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11 | 中标通知书领取             | 采购结果公告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发布后，由中标人登陆《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2 | 供应商询问               | 投标人询问、质疑、投诉应当参照《政府采购法》及按照《乐山市市属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提交相关材料。<br>联系人：赵老师。<br>联系电话：13038123685。  |
| 13 | 招标文件内容冲突的解决及优先适用次序  | 1. 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或补遗文件）作为评审的依据。<br>2. 招标文件中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时，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如前附表中无相关内容，在保证国家、集体和采购人利益不受损害的情况下有利于供应商进行处理。  |
| 14 | 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包1招标代理服务费：4500元。<br>本项目包2招标代理服务费：3500元。<br>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b>中标金额不含招标代理服务费</b> ），中标供应商登陆《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获取中标通知书。<br>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br>账户名：乐山国联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br>开户行：乐山市商业银行营业部<br>账号：01012100000664773。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行号：313665000107。<br>注：代理服务费转账时须在备注栏中录入<br>LSGLDL9999001JKDH，交易单号未填、漏填、错填的将<br>导致费用交纳失败。 |
| <b>备注：本前附表以外的相关内容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b> |      |   |

## 二、总 则

### 1.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叙述的货物采购。
- 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1.3 本项目根据《乐山市市属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实施。

### 2.采购主体

- 2.1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四川永佳优选商贸有限公司。
- 2.2 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合格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3.3 按照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4.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招标活动的全部费用。不论供应商参加招标活动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

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5.5 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只能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6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7 回避。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评审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8 防范和处理不正当竞争行为。

(1) 供应商不得无偿或以低于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的成本价格报价。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涉嫌无偿或低于成本价报价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在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过程中，采购人通过调查核实供应商确实无偿或低于成本价报价，可能导致无法按照法律制度规定和采购合同约定履约的，可以不确定该供应商作为中标、成交供应商。

(2) 报价是否低于成本价的计算标准，以供应商参与本次采购项目所需正常成本计算。

(3) 供应商存在无偿或者低于成本价报价的，除本次的投标、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and 不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外，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5.9 供应商若无另行说明，则视为供应商响应本条款，无需另行承诺，但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6.联合体投标（实质性要求）**

6.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第一章第五条第一款第1项至第6项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符合第一章第五条第一款第7项规定的特定条件。

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格式自拟），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参与投标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

6.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

6.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将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 7.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7.1 供应商必须以人民币为计量单位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报价的一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无效。以保函为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前开具。供应商应将公对公转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保函原件装订到投标文件中作为已缴纳凭证（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3 供应商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7.4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①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期限内。）

7.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中标后放弃、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 （4）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7.6 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8.投标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

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9.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9.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2 除非招标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9.3 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9.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5 供应商若无另行说明，则视为响应有关知识产权的全部条款，无需单独进行承诺，但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三、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招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评审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存在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11.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3个工作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决定是否采纳供应商的申请事项。

## **12.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2.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接到通知后,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投标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

12.3 供应商考察现场或者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2.4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现场考察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要求。若招标文件无相关要求,但供应商认为有需要,可自行现场考察。

**注:招标文件内容冲突的解决及优先适用次序。(1、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或补遗文件)作为评审的依据;2、招标文件中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时,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如前附表中无相关内容,在保证国家、集体和采购人利益不受损害的情况下有利于供应商进行处理;必要时,可以暂停本次采购活动,待修改完善后再继续实施。)**

## **四、投标文件**

###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13.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3.3 供应商不涉及的内容，在投标文件中可不作体现。

###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4.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4.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15.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6.报价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

### **17.投标文件格式**

17.1 供应商可参考招标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相关内容。供应商如按“投标文件格式”之外的方式编制投标文件，应保证相关内容包含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因内容不齐全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相关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供应商不涉及的内容，在投标文件中可不作体现。

**注：根据财库〔2019〕38号《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

(响应)。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仅作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作调整和增减。

## **18.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18.1 投标文件须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通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在线编制子系统，使用该系统编制投标文件。

注：在线编辑投标文件步骤详见：<https://www.lsgzygcg.com/#/details.html?businessId=f5554e66-e66a-4306-a9f4-3c8e2ba07916&activeId=6>。

18.2 供应商应按照该系统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8.3 供应商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18.4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 **19.投标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19.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完成投标文件加密提交。

19.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系统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系统提交。

## **20.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20.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20.2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0.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投标文件，

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相关规定被没收。

20.4 投标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投标人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20.5 投标人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五、开标

### 21. 开标及开标程序

21.1 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流标处理。

21.2 开标前准备工作：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投标人登录《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开标大厅，等待开标。

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投标人登陆《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 21.3 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①**授权解密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自动解密程序。

②**未授权解密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登陆《乐山市国有企业

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开标大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21.4 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开标大厅对供应商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开标及开标程序

开标和评标过程进行全过程电子监控，并将电子监控资料存储介质留存归档。

## 六、中标事项

### 23.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将按评审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3.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评审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处理或者有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单位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3.4 确认中标结果后，代理机构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并通过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登陆《乐山市国有企业阳

光采购服务平台》获取中标通知书。

## **24.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24.1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规定》的要求，参加本次采购的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24.2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提供其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若核实提供虚假信息，供应商除按虚假应标处理外，还须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及承担其在采购活动中造成的相应损失。

24.3 中标候选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中标后未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认定中标无效；中标后签订采购合同未履行的，将认定中标无效，同时撤销采购合同；中标后签订采购合同且已经履行的，将认定采购活动违法，由相关当事人承担赔偿责任。

## **七、合同事项**

### **25.签订合同**

25.1 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25.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5.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5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中标供应商承诺书、中标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 **26.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6.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事前载明。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26.2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26.3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4 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6.5 本项目不允许将采购合同分包。**

## **27.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供应商将任何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供应商将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8.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或者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采购合同一致。

## **29.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29.1 中标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采购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如果中标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 **30.履行合同**

30.1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1.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将采购合同上传至《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备案。

### **32.验收**

32.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

32.2 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供应商凭验收结算书到采购人处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要求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 **33.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支付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 **八、招标纪律要求**

### **34.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1)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35.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招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 (6)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8) 将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中标后拒绝、拖欠或不如数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3）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并提请财政监督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将该供应商列入黑名单。

## 九、其他

36.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37. **（实质性要求）**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和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 and 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含本数。

## 第三章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 一、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 符合以下规定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二)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

2. 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三)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 二、报价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行政许可的强制性规定，生产、销售产品和产品本身需要取得许可证照或者需要经过认证的，提供相关许可和认证证书复印件（报价产品属于前置许可、认证等的除外）。

注：1. 本项目确定供应商严重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为：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是指对非经营活动中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 2000 元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 2 万元以上；对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 5 万元以上。

2.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

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认定其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查询结果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作为本项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的依据。

## 第四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 一、基本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②事业法人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适用，请按照第七章格式填写）。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适用，请按照第七章格式填写）。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任意一项）：

- （1）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2）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
- （3）事业单位提供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
- （4）新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注：以上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7、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任意一项）：

（1）依法缴纳 2024 年度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按实提供；（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8、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声明函（可按照第七章声明函格式填写）。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可按照第七章格式填写）。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注：供应商提供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可不提供上述第5条资料。

## 二、报价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行政许可的强制性规定，生产、销售产品和产品本身需要取得许可证照或者需要经过认证的，提供相关许可和认证证书复印件（报价产品属于前置许可、认证等的除外）。

说明：

1.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上述第5条可不提供，但应提供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个人征信情况。

2. 上述材料要求为原件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原件，无原件要求的，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原件或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 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文件规定进行签字盖章。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签署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合伙人/主任会计师或其授权的副主任会计师的有效资格证明。

4. 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5. 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和供应商的组织机构性质确定，不得一概而论。

## 三、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及通过标准

包1和包2均适用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
| 1  | 承诺函        | 承诺函原件                | 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承诺函”格式提供的承诺函。                                     |
| 2  | 授权书        | 法定代表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身份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可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书。 |
| 3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规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   |                                  |                           |  |
|---|----------------------------------|---------------------------|--|
|   | 定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   |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   |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   |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供应商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供应商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第一条第8款、第9款的规定。同时代理机构将进行相关信用查询。供应商可按照资格性投标文件格式第十、十一、十二项提供。 |
| 4   | 是否按规定<br>交纳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如有）             | 招标文件如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   |
| 5   | 满足本项目特殊条件或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              | 根据项目特点提出的要求（如有）           | 包括招标文件第四章所提出的关于资质、许可等要求。   |
|   |                                  | 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               | 如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联合体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
| 6   | 竞商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 强制许可证照和认证                 | 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 注：以上评审有一条不通过，则视为资格评审标准不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环节，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                                  |                           |  |

**说明：**

1、资格证明文件应逐页盖章。本文件所指“公章”，是指供应商单位（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使用彩色打印的公章、扫描件等将不予认可。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已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授权的，可使用分支机构公章。

2、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已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授权的，须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可为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联合体参与投标并已在联合体协议书中明确联合体牵头方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总公司授权书外，其余所有文件均由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授权代表签章即可，无需联合体各方逐一签字盖章。

3、竞商产品属于需要提供强制许可证照和认证的，属于前置许可、认证等的除外。

3.1 前置许可、认证指在办理营业执照前，需要先进行行政许可审批的生产/经营项目。例如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保安服务许可证等。如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已包含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则视为供应商已具备前置许可、认证。如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不包含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则供应商须另行提供相关强制许可、认证。

3.2 属于后置强制许可、认证范围的，如食品经营许可、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出版物经营许可等，均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第五章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及通过标准

包 1 和包 2 均适用

| 序号 | 审查项目                               | 通过条件     |
|----|------------------------------------|----------|
| 1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2  | 投标文件组成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3  | 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br>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有效期等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4  | 投标文件报价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技术、服务应答内容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6  | 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和其<br>他采购合同主要内容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7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说明：

1、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部分，所指“公章”，是指供应商单位（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使用彩色打印的公章、扫描件等将不予认可。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已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授权的，可使用分支机构公章。

2、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已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授权的，须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可为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联合体参与投标并已在联合体协议书中明确联合体牵头方的，需要签字/盖章的部分由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授权代表签章即可，无需联合体各方逐一签字盖章。

3、对供应商的报价需要进行修正的，如修正后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供应商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处理。

4、个别地方（不超过 2 个）仅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仅有公章的，不作为无效条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的竞商函和首轮报价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确认和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5、已作为资格性审查的条款和参数不再进行其他实质性审查。

## 第六章 采购项目清单、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 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四川研溪产投集团办公区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会议桌、主席台椅、茶水柜、高低办公桌、分体热泵型落地式变频房间空调器等办公家具家电采购。

### 二、项目要求

#### 1、采购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 包 1: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b>一、会议室</b> |     |    |    |   |
| 1            | 会议桌 | 平米 | 17 | <p>1、规格：5000*2000/4200*1650mm(±10mm)；</p> <p>▲2、表面：E1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1m<sup>3</sup>气候箱法）实测≤0.076mg/m<sup>3</sup>，含水率实测6.0-8.0%，内结合强度≥0.59MPa，表面胶合强度≥1.12MPa，磨耗值≤64mg/100r，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和防伪二维码的检验报告佐证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3、基材：采用E1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E1≤0.031mg/m<sup>3</sup>，静曲强度≥18Mpa（5%分位值），内胶合强度≥0.55Mpa（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1048N，板边握螺钉力≥822N，吸水厚度膨胀率≤3.6%（95%分位值），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和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p> |

|   |      |   |    |   |
|---|------|---|----|---|
|   |      |   |    | <p>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防伪二维码的检验报告佐证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4、PVC 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 1 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 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防伪二维码的检验报告佐证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lt;0.05g/kg，总挥发性有机物&lt;31g/L，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防伪二维码的检验报告佐证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2 | 主席台椅 | 把 | 32 | <p>1、规格：500*450*880mm(±10mm)；</p> <p>▲2、表层：采用优质韩皮覆面，皮面柔软光泽度好，厚度适中，透气性强，富有弹性；</p> <p>3、泡棉：采用高回弹 PU 泡棉，座面密度≥35KG/m<sup>3</sup>，背密度≥30KG/m<sup>3</sup>，回弹性 90%，涂防老化变形保护膜。弹性好，承受压力强。</p>  |
| 3 | 弓架网椅 | 把 | 16 | <p>1、规格：450*450*880mm(±10mm)；</p> <p>2、着地平稳性实测值≤0.4mm；</p> <p>3、金属件外观性能要求：焊接件焊接处应无脱焊、虚焊、焊穿、错位；喷涂层应无漏喷，锈蚀和脱色、掉色现象。</p> <p>4、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实测应不低于 5H，</p>  |

|   |     |   |  |   |
|---|-----|---|--|---|
|   |     |   | <p>5、金属喷漆（塑）涂层耐腐蚀：100h 内，观察在溶液中样板上划道两侧 3mm 以外，无鼓泡产生；100h 后，检查划道两侧 3mm 外，应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p> <p>6、金属喷漆（塑）涂层附着力实测不低于 0 级；</p> <p>▲7、应通过座面静载荷、椅背静载荷、扶手侧向静载荷、枕靠侧向静载荷、扶手垂直向下静载荷、座面冲击和椅凳类跌落试验检测。（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防伪二维码的检验报告佐证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 4 | 茶水柜 | 个 | 2  | <p>1、规格：800*400*800mm(±10mm)；</p> <p>2、木制部分采用采用 E0 级实木颗粒板 符合但不限于：<br/> ①理化性能，含水率 3.0%~13.0%，其他物理力学性能静曲强度(MOR) ≥20MPa，弹性模量(MOE) ≥3100MPa；②甲醛释放量(1m<sup>3</sup>气候箱法) ≤0.015mg/m<sup>3</sup>；③挥发性有机化合物(72h)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均为未检出、④平板状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等级 B1（B）级：燃烧增长速率 ≤120W/s,火焰横向蔓延未达到试样长翼边缘,600s 的总放热量 THR600s ≤7.5MJ,60s 内焰尖高度 Fs ≤150mm,60s 内无燃烧滴落物引燃滤纸现象；</p> <p>3、PVC 封边条 符合 QB/T 4463-2013 检测依据，检测项涵盖但不限于：①理化性能，塑料封边条耐磨性磨 30r 后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 ≥2 级、耐老化性无开裂；②塑料封边条有害物质限量：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甲醛释放量、铅、镉、铬、汞、砷、钡、锑、硒、邻苯二甲酸酯(DBP、BBP、DEHPDNOP、DINP 和 DIDP)</p> |

|              |       |   |  |  |
|--------------|-------|---|--|--|
|              |       |   | <p>的总量%、氯乙烯单体均为未检出；</p> <p>4、MDI 胶采用 MDI 胶依据《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标准,苯未检出, 甲苯+二甲苯未检出, 游离甲醛未检出, 水基型胶粘剂 VOC 含量未检出；</p> <p>▲5、阻尼铰链符合或优于：①功能：操作力耐久性试验前打开力≤5N，耐久性试验后打开力≤5.5N，耐久性试验前关闭力≤7N，耐久性试验后关闭力≤9N、耐久性家用型/40000 次、下沉量安装 B 型试验门时，下沉量≤1.0mm；②乙酸盐雾试验 (ASS)：连续喷雾 1000h, 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本身耐腐蚀等级达到 10 级；③铜加速乙酸盐雾试验 (CASS), 连续喷雾≥1000h 达到 10 级；(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防伪二维码的检验报告佐证技术指标,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6、三合一连接件符合或优于：①金属件外观性能要求：电镀层表面应无剥落、返锈、毛刺、烧焦、起泡、针孔、裂纹、花斑(不包括镀彩锌)和划痕。②耐腐蚀等级(中性盐雾试验 (NSS)) 企业技术条件：连续喷雾 18h, 简易 10 级制定级法不低于 7 级。(10 级为最好, 0 级最差)</p> |  |
| <b>二、财务室</b> |       |   |  |  |
| 1            | 高低办公桌 | 位 | 8  | <p>1、规格：1700*600*750mm(±10mm)；</p> <p>2、表面：E1 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 (1m<sup>3</sup>气候箱法) 实测≤0.076mg/m<sup>3</sup>，含水率实测 6.0-8.0%，内结合强度≥0.59MPa，表面胶合强度≥1.12MPa，磨损值≤64mg/100r，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 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p> |

|   |       |    |  |   |
|---|-------|----|--|---|
|   |       |    | <p>释放限量》标准；</p> <p>▲3、基材：采用 E1 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 <math>E1 \leq 0.031\text{mg}/\text{m}^3</math>，静曲强度 <math>\geq 18\text{Mpa}</math>（5%分位值），内胶合强度 <math>\geq 0.55\text{Mpa}</math>（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 <math>\geq 1048\text{N}</math>，板边握螺钉力 <math>\geq 822\text{N}</math>，吸水厚度膨胀率 <math>\leq 3.6\%</math>（95%分位值），符合 GB/T 4897-2015《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4、PVC 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 1 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 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p>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 <math>&lt; 0.05\text{g}/\text{kg}</math>，总挥发性有机物 <math>&lt; 31\text{g}/\text{L}</math>，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p> |   |
| 2 | 木制文件柜 | 平米 | 18   | <p>1、规格：1500*400mm(±10mm)；</p> <p>▲2、表面：E1 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math>1\text{m}^3</math>气候箱法）实测 <math>\leq 0.076\text{mg}/\text{m}^3</math>，含水率实测 6.0-8.0%，内结合强度 <math>\geq 0.59\text{MPa}</math>，表面胶合强度 <math>\geq 1.12\text{MPa}</math>，磨耗值 <math>\leq 64\text{mg}/100\text{r}</math>，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 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3、基材：采用 E1 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 <math>E1 \leq 0.031\text{mg}/\text{m}^3</math>，静曲强度 <math>\geq 18\text{Mpa}</math>（5%分位值），内胶合强</p> |

|                |     |   |   |   |
|----------------|-----|---|---|---|
|                |     |   |   | <p>度<math>\geq 0.55\text{Mpa}</math>（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math>\geq 1048\text{N}</math>，板边握螺钉力<math>\geq 822\text{N}</math>，吸水厚度膨胀率<math>\leq 3.6\%</math>（95%分位值），符合 GB/T 4897-2015《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4、PVC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1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 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p>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math>&lt; 0.05\text{g/kg}</math>，总挥发性有机物<math>&lt; 31\text{g/L}</math>，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p> <p>6、房间里每米配密码锁一把。</p> |
| 3              | 密码柜 | 个 | 2 | <p>1、规格：1800*850*400mm(±10mm)；</p> <p>▲2、连体双节双层 依据《GB/T3325-2017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采用的环氧树脂粉末（喷涂板）应符合：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硬度实测值<math>\geq 4\text{H}</math>，附着力实测值不低于1级。（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环氧树脂粉末（喷涂板）”检验报告佐证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b>三、领导办公室</b> |     |   |   |   |
| 1              | 班台  | 张 | 1 | <p>1、规格 2200*1100*760mm(±10mm)；</p> <p>▲2、板材：采用 ENF 级实木多层板，依据 GB 18580-2017；GB/T 39600-2021；HJ 571-2010；GB/T 9846-2015；QB/T</p>   |

|  |  |  |   |
|--|--|--|---|
|  |  |  | <p>4371-2012; JC/T 2039-2010; GB 8624-2012 检验标准, 检测结果涵盖但不限于: ①理化性能, 弹性模量(横纹)试件强度值<math>\geq 4200\text{MPa}</math>; ②甲醛释放量(1m<sup>3</sup>气候箱法)<math>\leq 0.02\text{mg/m}^3</math>符合 ENF 级甲醛释放量标准; ③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math>\leq 0.10\text{mg/m}^2\cdot\text{h}</math>(72h); ④抗菌性能, 金黄色葡萄球菌, 抑菌率<math>\geq 99.50\%</math>; ⑤防霉菌性能等级 0 级; ⑥平板状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等级 B1 (B) 级: 燃烧增长速率<math>\leq 120\text{W/s}</math>, 火焰横向蔓延未达到试样长翼边缘, 600s 的总放热量 THR600s<math>\leq 7.0\text{MJ}</math>, 60s 内焰尖高度 Fs<math>\leq 150\text{mm}</math>, 60s 内无燃烧滴落物引燃滤纸现象。等 6 项符合检测标准; (ENF 级实木多层板的参数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佐证,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3、表层: 采用木皮, 依据 GB/T 13010-2020《木材工业用单板》; 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检验标准, 检测结果涵盖但不限于: ①单板含水率 8%~10%; ②刨切单板和锯切单板外观质量, 外观无活节、死节、孔洞、夹皮、树脂道、半活节、虫洞、变色、腐朽、裂缝、裂缝、毛刺、刀痕、锯痕、划痕; 无边、角缺损; ③有害物质甲醛释放量(9-11L 干燥器法)未检出;</p> <p>4、油漆: 依据 GB 18581-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23999-2009《室内装饰装修用水性木器涂料》标准, 检测结果: 在容器中搅拌后均匀无硬块; VOC 含量未检出; 甲醛含量未检出; 总铅(Pb)含量(限色漆、腻子及醇酸清漆)未检出; 可溶性重金属含量(限色漆、腻子及醇酸清漆)镉(Cd)含量未检出、镉(Cd)含量未检出、汞(Hg)含量未检出; 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含</p> |
|--|--|--|---|

|   |      |   |   |  |
|---|------|---|---|--|
|   |      |   |   | <p>量（限乙二醇甲醚、乙二醇甲醚醋酸酯、乙二醇乙醚、乙二醇乙醚醋酸酯、乙二醇二甲醚、乙二醇二乙醚、二乙二醇二甲醚、三乙二醇二甲醚）未检出；苯系物总和含量[限苯、甲苯、二甲苯（含乙苯）]未检出；烷基酚聚氧乙烯醚总和含量未检出。</p> <p>5、五金件：三合一连接件，依据 GB/T 3325-2017 检验标准，检测结果涵盖但不限于：①金属件外观性能要求：电镀层表面应无剥落、返锈、毛刺、烧焦、起泡、针孔、裂纹、花斑（不包括镀彩锌）和划痕。②耐腐蚀等级（中性盐雾试验（NSS））企业技术条件：连续喷雾 18h，简易 10 级制定级法不低于 10 级。</p> |
| 2 | 办公副柜 | 个 | 1 | <p>1、规格：1000*400*650mm(±10mm)；</p> <p>▲2、采用优质、绿色环保 E1 级饰面板，表面装饰层纹理清晰、自然，色彩亮丽、饱满，整体真实感强、光泽柔和、手感细腻；具有不易燃、耐磨、防污、硬度高、刚性好、不易变形等特点；优质五金配件拼接，间隙细小且均匀。</p>   |
| 3 | 办公椅  | 把 | 3 | <p>1、规格：500*450*980mm(±10mm)</p> <p>2、外观无裂纹，无明显变形，无明显缩孔、气泡、杂质、伤痕，坐感舒适，符合人体学原理；</p> <p>▲3、软、硬包件外观：软包件应外形饱满，圆滑一致，对称部位应对称。嵌线圆滑挺直。硬包件应外形平滑，无皱褶。</p>  |
| 4 | 定制沙发 | 套 | 1 | <p>1、规格 1900*850*850mm(±10mm), 1500*850*850mm(±10mm)；</p> <p>2、座面对称度：对角线长度&gt;1000，实测值≤2mm；</p> <p>3、背面对称度：对角线长度&gt;1000，实测值≤2mm；</p>  |

|   |      |   |   |
|---|------|---|---|
|   |      |   | <p>4、围边对称度：厚度差实测值<math>\leq 1\text{mm}</math>；</p> <p>▲5、泡沫塑料回弹性能：b级，实测值<math>\geq 42\%</math>；</p> <p>6、阻燃性：应通过 GB17927.1 的抗香烟引燃试验，试样表面或内部实测无阴燃、无续燃；</p> <p>7、游离甲醛含量：实测值<math>\leq 11\text{mg/kg}</math>；</p> <p>▲8、采用的 50#海绵符合 GB/T10802-2006 标准，75% 压缩永久变形实测不大于 5.0 %，回弹率 实测<math>\geq 40\%</math>，拉伸强度（等级/151N）实测 <math>\geq 141\text{ kPa}</math>，伸长率（等级/151N）实测不低于 130 %；（供应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佐证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9、采用的实木结构应符合：木材含水率实测 12.8%<math>\pm</math> 0.1 %，木制品甲醛释放量实测<math>\leq 0.1\text{mg/L}</math>。</p>           |
| 5 | 钢木茶几 | 个 | 1 <p>1、规格 1200*600*420mm(<math>\pm 10\text{mm}</math>)；</p> <p>▲2、翘曲度实测<math>\leq 0.3\text{mm}</math>，平整度实测<math>\leq 0.06\text{mm}</math>，邻边垂直度实测<math>\leq 0\text{mm}</math>，着地平稳性实测<math>\leq 0.2\text{mm}</math>；</p> <p>3、金属件外观性能要求：管材无裂缝、叠缝，外露管口端面封闭；焊接件焊接处无脱焊、虚焊、焊穿、错位，焊接处表面波纹均匀；</p> <p>4、结构安全：人体接触或收藏物品的部位不应有毛刺、刃口或棱角，固定部位的结合应牢固无松动、无少件、透钉、漏钉（预留孔、选择孔除外）；</p> <p>5、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实测不低于 5H；</p> <p>6、金属喷漆（塑）涂层耐腐蚀：100h 内，观察在溶液中样板上划道两侧 3mm 以外，无鼓泡产生；100h 后，检查划道两侧 3mm 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p> <p>7、桌类稳定性：垂直加载稳定性实测未倾翻；垂直和水</p> |

|   |     |   |   |  |
|---|-----|---|---|--|
|   |     |   |   | <p>平加载稳定性实测未倾翻；</p> <p>▲8、木制件甲醛释放量实测 <math>\leq 0.1 \text{ mg/L}</math>。</p> <p>注：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防伪二维码的钢木茶几的检验报告佐证以上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6 | 茶水柜 | 个 | 1 | <p>1、规格：800*400*800mm(±10mm)；</p> <p>▲2、木制部分采用采用 E0 级实木颗粒板 符合但不限于：①理化性能，含水率 3.0%~13.0%，其他物理力学性能静曲强度(MOR) <math>\geq 20\text{MPa}</math>，弹性模量(MOE) <math>\geq 3100\text{MPa}</math>；②甲醛释放量(1m<sup>3</sup>气候箱法) <math>\leq 0.015\text{mg/m}^3</math>；③挥发性有机化合物(72h)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均为未检出、④平板状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等级 B1 (B) 级：燃烧增长速率 <math>\leq 120\text{W/s}</math>，火焰横向蔓延未达到试样长翼边缘，600s 的总放热量 THR600s <math>\leq 7.5\text{MJ}</math>，60s 内焰尖高度 Fs <math>\leq 150\text{mm}</math>，60s 内无燃烧滴落物引燃滤纸现象；</p> <p>3、PVC 封边条 符合 QB/T 4463-2013 检测依据，检测项涵盖但不限于：①理化性能，塑料封边条耐磨性磨 30r 后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 <math>\geq 2</math> 级、耐老化性无开裂；②塑料封边条有害物质限量：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甲醛释放量、铅、镉、铬、汞、砷、钡、锑、硒、邻苯二甲酸酯(DBP、BBP、DEHPDOP、DINP 和 DIDP) 的总量%、氯乙烯单体均为未检出；</p> <p>4、MDI 胶采用 MDI 胶依据《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标准,苯未检出，甲苯+二甲苯未检出，游离甲醛未检出，水基型胶粘剂 VOC 含量未检出；</p> <p>5、阻尼铰链 符合或优于：①功能：操作力耐久性试验</p> |

|                  |     |   |    |  |
|------------------|-----|---|----|--|
|                  |     |   |    | <p>前打开力<math>\leq 5N</math>，耐久性试验后打开力<math>\leq 5.5N</math>，耐久性试验前关闭力<math>\leq 7N</math>，耐久性试验后关闭力<math>\leq 9N</math>、耐久性家用型/40000次、下沉量安装B型试验门时，下沉量<math>\leq 1.0mm</math>；②乙酸盐雾试验(ASS)：连续喷雾1000h，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本身耐腐蚀等级达到10级；③铜加速乙酸盐雾试验(CASS)，连续喷雾<math>\geq 1000h</math>达到10级。</p> <p>6、三合一连接件符合或优于：①金属件外观性能要求：电镀层表面应无剥落、返锈、毛刺、烧焦、起泡、针孔、裂纹、花斑(不包括镀彩锌)和划痕。②耐腐蚀等级(中性盐雾试验(NSS))企业技术条件：连续喷雾18h，简易10级制定级法不低于7级(10级为最好，0级最差)。</p>   |
| <h4>四、永佳办公室</h4> |     |   |    |  |
| 1                | 办公桌 | 位 | 20 | <p>1、规格：1700*600*750mm(<math>\pm 10mm</math>)；</p> <p>▲2、表面：E1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math>1m^3</math>气候箱法)实测<math>\leq 0.076mg/m^3</math>，含水率实测6.0-8.0%，内结合强度<math>\geq 0.59MPa</math>，表面胶合强度<math>\geq 1.12MPa</math>，磨耗值<math>\leq 64mg/100r</math>，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3、基材：采用E1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E1<math>\leq 0.031mg/m^3</math>，静曲强度<math>\geq 18Mpa</math>(5%分位值)，内胶合强度<math>\geq 0.55Mpa</math>(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math>\geq 1048N</math>，板边握螺钉力<math>\geq 822N</math>，吸水厚度膨胀率<math>\leq 3.6\%</math>(95%分位值)，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和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

|   |     |   |    |  |
|---|-----|---|----|--|
|   |     |   |    | <p>4、PVC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1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p>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lt;0.05g/kg，总挥发性有机物&lt;31g/L，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p>  |
| 2 | 办公椅 | 把 | 20 | <p>1、座高实测<math>\geq 440\text{mm}</math>，座深实测<math>\geq 520\text{mm}</math>，座宽实测<math>\geq 505\text{mm}</math>，背高实测<math>\geq 580\text{mm}</math>，升降行程实测<math>\geq 70\text{mm}</math>，扶手内宽实测<math>\geq 490\text{mm}</math>，扶手高实测<math>\geq 160\text{mm}</math>；</p> <p>2、着地平稳性实测<math>\leq 0.5\text{mm}</math>；</p> <p>3、塑料件外观无裂纹，无明显变形，无明显缩孔、气泡、杂质、伤痕；</p> <p>4、软、硬包件外观：软包件应外形饱满，圆滑一致，对称部位应对称。嵌线圆滑挺直。硬包件应外形平滑，无皱褶；</p> <p>▲5、升降机构和角度调节机构：升降轻便灵活，螺旋机构的升降配合良好，气动升降应平稳，无漏气，无噪音。角度调节结构灵活、可靠，调节自如，并具有锁定装置；</p> <p>6、甲醛释放量实测<math>\leq 0.022\text{mg}/\text{m}^2\text{h}</math>。</p> |
| 3 | 沙发  | 个 | 5  | <p>1、规格：1880*820*860mm(±10mm)</p> <p>2、基材韩皮饰面，表面光泽度好，透气性强，柔软而富于韧性，厚度适中；</p>  |

|   |        |    |    |  |
|---|--------|----|----|--|
|   |        |    |    | <p>▲3、根据人体工学原理设计，坐感舒适。采用的 50#海绵符合 GB/T10802-2006 标准，75%压缩永久变形实测不大于 5.0%，回弹率 实测<math>\geq</math>40%，拉伸强度( 等级/151N) 实测 <math>\geq</math>141 kPa，伸长率 ( 等级/151N ) 实测不低于 130 %。</p>   |
| 4 | 木制涂饰茶几 | 个  | 5  | <p>1、规格：1200*600*450mm；</p> <p>▲2、翘曲度实测<math>\leq</math> 0.2mm，平整度实测<math>\leq</math>0.11mm，邻边垂直度实测<math>\leq</math>1mm，位度差实测<math>\leq</math>0.5mm，分缝实测<math>\leq</math>1.26mm，底脚平稳性实测<math>\leq</math>0.12mm，抽屉下垂度实测<math>\leq</math>1mm，抽屉摆动度实测<math>\leq</math>1mm；</p> <p>3、人造板件外观外表应无明显划痕、压痕、色差，人造板部件外表应无鼓泡、龟裂、分层；</p> <p>4、木工板件或部件在接触人体或贮物部位不应有毛刺、刃口或棱角，木工板件或部件的外表应光滑，倒棱、圆角、圆线应均匀一致，零部件的结合应严密、牢固；</p> <p>5、漆膜涂层不应有皱皮、发粘或漏漆现象；</p> <p>6、漆膜耐磨性实测不低于 1 级；</p> <p>7、漆膜抗冲击实测不低于 2 级；</p> <p>8、木制件甲醛释放量实测 <math>\leq</math>0.2 mg/L。</p> <p>注：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和防伪二维码的木制涂饰茶几的检验报告佐证以上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5 | 木制文件柜  | 平米 | 38 | <p>1、规格：1500*400mm(±10mm)；</p> <p>▲2、表面：E1 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1m<sup>3</sup>气候箱法）实测<math>\leq</math>0.076mg/m<sup>3</sup>，含水率实测 6.0-8.0%，内结合强度<math>\geq</math>0.59MPa，表面胶合强度<math>\geq</math>1.12MPa，磨损值<math>\leq</math>64mg/100r，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 GB/T</p>  |

|                |     |   |  |  |
|----------------|-----|---|--|--|
|                |     |   | <p>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3、基材：采用 E1 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 <math>E1 \leq 0.031\text{mg}/\text{m}^3</math>，静曲强度 <math>\geq 18\text{Mpa}</math>（5%分位值），内胶合强度 <math>\geq 0.55\text{Mpa}</math>（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 <math>\geq 1048\text{N}</math>，板边握螺钉力 <math>\geq 822\text{N}</math>，吸水厚度膨胀率 <math>\leq 3.6\%</math>（95%分位值），符合 GB/T 4897-2015《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4、PVC 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 1 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 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p>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 <math>&lt; 0.05\text{g}/\text{kg}</math>，总挥发性有机物 <math>&lt; 31\text{g}/\text{L}</math>，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p> <p>6、房间里每米配密码锁一把。</p> |  |
| <b>五、项目办公室</b> |     |   |  |  |
| 1              | 办公桌 | 位 | 16   | <p>1、规格：1700*600*750mm；</p> <p>▲2、表面：E1 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math>1\text{m}^3</math>气候箱法）实测 <math>\leq 0.076\text{mg}/\text{m}^3</math>，含水率实测 6.0-8.0%，内结合强度 <math>\geq 0.59\text{MPa}</math>，表面胶合强度 <math>\geq 1.12\text{MPa}</math>，磨损值 <math>\leq 64\text{mg}/100\text{r}</math>，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 GB/T</p> |

|   |     |   |   |   |
|---|-----|---|---|---|
|   |     |   | <p>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3、基材：采用 E1 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 <math>E1 \leq 0.031\text{mg}/\text{m}^3</math>，静曲强度 <math>\geq 18\text{Mpa}</math>（5%分位值），内胶合强度 <math>\geq 0.55\text{Mpa}</math>（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 <math>\geq 1048\text{N}</math>，板边握螺钉力 <math>\geq 822\text{N}</math>，吸水厚度膨胀率 <math>\leq 3.6\%</math>（95%分位值），符合 GB/T 4897-2015《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4、PVC 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 1 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 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p>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 <math>&lt; 0.05\text{g}/\text{kg}</math>，总挥发性有机物 <math>&lt; 31\text{g}/\text{L}</math>，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p> |   |
| 2 | 办公椅 | 把 | 16  | <p>1、座高实测 <math>\geq 440\text{mm}</math>，座深实测 <math>\geq 520\text{mm}</math>，座宽实测 <math>\geq 505\text{mm}</math>，背高实测 <math>\geq 580\text{mm}</math>，升降行程实测 <math>\geq 70\text{mm}</math>，扶手内宽实测 <math>\geq 490\text{mm}</math>，扶手高实测 <math>\geq 160\text{mm}</math>；</p> <p>2、着地平稳性实测 <math>\leq 0.5\text{mm}</math>；</p> <p>3、塑料件外观无裂纹，无明显变形，无明显缩孔、气泡、杂质、伤痕；</p> <p>4、软、硬包件外观：软包件应外形饱满，圆滑一致，对</p> |

|   |       |    |    |  |
|---|-------|----|----|--|
|   |       |    |    | <p>称部位应对称。嵌线圆滑挺直。硬包件应外形平滑，无皱褶；</p> <p>▲5、升降机构和角度调节机构：升降轻便灵活，螺旋机构的升降配合良好，气动升降应平稳，无漏气，无噪音。角度调节结构灵活、可靠，调节自如，并具有锁定装置；</p> <p>6、甲醛释放量实测<math>\leq 0.022\text{mg}/\text{m}^2\text{h}</math>。</p>   |
| 3 | 木制文件柜 | 平米 | 26 | <p>1、规格：1500*400mm；</p> <p>▲2、表面：E1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math>1\text{m}^3</math>气候箱法）实测<math>\leq 0.076\text{mg}/\text{m}^3</math>，含水率实测6.0-8.0%，内结合强度<math>\geq 0.59\text{MPa}</math>，表面胶合强度<math>\geq 1.12\text{MPa}</math>，磨耗值<math>\leq 64\text{mg}/100\text{r}</math>，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3、基材：采用E1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E1<math>\leq 0.031\text{mg}/\text{m}^3</math>，静曲强度<math>\geq 18\text{Mpa}</math>（5%分位值），内胶合强度<math>\geq 0.55\text{Mpa}</math>（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math>\geq 1048\text{N}</math>，板边握螺钉力<math>\geq 822\text{N}</math>，吸水厚度膨胀率<math>\leq 3.6\%</math>（95%分位值），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和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4、PVC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1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p> |

|               |     |   |   |   |
|---------------|-----|---|---|---|
|               |     |   |   |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lt;0.05g/kg，总挥发性有机物&lt;31g/L，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p> <p>6、房间每米配密码锁一把。</p>   |
| <b>六、 监察室</b> |     |   |   |   |
| 1             | 双面桌 | 张 | 1 | <p>1、规格：1600×1200×760mm(±10mm)；</p> <p>▲2、依据《GB/T 3324-2017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翘曲度：面板、正视面板件对角线长度≥1400时，实测值≤0.7mm。平整度：面板、正视面板件实测≤0.11mm。邻边垂直度：面板、框架对角线长度≥1000时，长度差实测值≤0mm；面板、框架对边长度≥1000时，长度差实测值≤0mm。位差度：门与框架、门与门相邻表面、抽屉与框架、抽屉与门、抽屉与抽屉相邻两表面间的距离偏差实测值≤0.3mm。分缝：实测≤0.1mm。底角平稳性实测≤0.1mm。抽屉下垂度实测≤1mm。抽屉摆动度实测≤1mm；</p> <p>3、漆膜外观要求：涂层平整光滑、清晰，无明显粒子、涨边现象；无明显加工痕迹、划痕、裂纹、雾光、白棱、白点、鼓泡、油白、流挂、缩孔、刷毛、积粉和杂渣，每项缺陷数不超过2处；</p> <p>4、漆膜耐液性：10%乙酸溶液浸泡24h，不低于1级；10%碳酸钠溶液浸泡24h，不低于1级；</p> <p>5、漆膜抗冲击：冲击高度50mm，不低于1级；</p> <p>6、结构安全性：抽屉、键盘、拉篮等推拉构件有防脱落装置，活动部件间距离实测值小于3mm；</p> |

|   |      |   |   |   |
|---|------|---|---|---|
|   |      |   |   | <p>7、木制件甲醛释放量实测<math>\leq 0.01\text{mg/L}</math>。</p> <p>注：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双面桌”检验报告佐证以上技术指标，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2 | 办公椅  | 把 | 2 | <p>1、座高实测<math>\geq 440\text{mm}</math>，座深实测<math>\geq 520\text{mm}</math>，座宽实测<math>\geq 505\text{mm}</math>，背高实测<math>\geq 580\text{mm}</math>，升降行程实测<math>\geq 70\text{mm}</math>，扶手内宽实测<math>\geq 490\text{mm}</math>，扶手高实测<math>\geq 160\text{mm}</math>；</p> <p>2、着地平稳性实测<math>\leq 0.5\text{mm}</math>；</p> <p>3、塑料件外观无裂纹，无明显变形，无明显缩孔、气泡、杂质、伤痕；</p> <p>4、软、硬包件外观：软包件应外形饱满，圆滑一致，对称部位应对称。嵌线圆滑挺直。硬包件应外形平滑，无皱褶；</p> <p>▲5、升降机构和角度调节机构：升降轻便灵活，螺旋机构的升降配合良好，气动升降应平稳，无漏气，无噪音。角度调节结构灵活、可靠，调节自如，并具有锁定装置；</p> <p>6、甲醛释放量实测<math>\leq 0.022\text{mg/m}^2\text{h}</math>。</p> |
| 3 | 木制书柜 | 个 | 1 | <p>1、规格：1200*2000*400mm(±10mm)；</p> <p>▲2、表面：E1级覆膜饰面板饰面，甲醛释放量(1m<sup>3</sup>气候箱法)实测<math>\leq 0.076\text{mg/m}^3</math>，含水率实测6.0~8.0%，内结合强度<math>\geq 0.59\text{MPa}</math>，表面胶合强度<math>\geq 1.12\text{MPa}</math>，磨耗值<math>\leq 64\text{mg}/100\text{r}</math>，素色表面情况无露底现象，符合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和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3、基材：采用E1级实木颗粒板，甲醛释放量E1<math>\leq 0.031\text{mg/m}^3</math>，静曲强度<math>\geq 18\text{Mpa}</math>(5%分位值)，内胶合强度<math>\geq 0.55\text{Mpa}</math>(5%分位值)，板面握螺钉力<math>\geq 1048\text{N}</math>，板</p>            |

|  |  |  |  |
|--|--|--|--|
|  |  |  | <p>边握螺钉力<math>\geq 822\text{N}</math>，吸水厚度膨胀率<math>\leq 3.6\%</math>（95%分位值），符合 GB/T 4897-2015《刨花板》和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p> <p>4、PVC 封边条：耐干热性无龟裂、鼓泡，耐磨性无露底现象，耐开裂性（耐龟裂性）实测不低于 1 级，耐老化性无开裂；甲醛释放量：实测未检出；可迁移元素：实测铅未检出、镉未检出、铬未检出、汞未检出、锑未检出；邻苯二甲酸酯实测未检出；符合 QB/T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p> <p>5、净味拼板胶：游离甲醛<math>&lt; 0.05\text{g/kg}</math>，总挥发性有机物<math>&lt; 31\text{g/L}</math>，实测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符合 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p> |
|--|--|--|--|

注：采购清单中产品的技术参数描述如与特定品牌或者型号相匹配，仅作为技术参考，不代表特定产品，如参数中出现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提供等同或优于参数要求的产品。

包 2: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分体热泵型落地式变频房间空调器 | 台  | 16 | <p>规格： 3P 变频二级能效。</p> <p>▲1、不低于二级能效 (R2)。</p> <p>▲2、制冷量<math>\geq 7200\text{W}</math>，制热量<math>\geq 8700\text{W}</math>，SEER<math>\geq 4.55</math>，APF<math>\geq 3.90</math>，额定输入制冷功率<math>\geq 2350\text{W}</math>，额定输入制热功率<math>\geq 2250\text{W}</math>，最大输入制冷电流<math>\geq 16.2\text{A}</math>，最大输入制热电流<math>\geq 24.4\text{A}</math>，室外机噪声<math>\leq 56\text{dB}</math>，循环风量<math>\geq 1300\text{m}^3/\text{h}</math>，上述参数均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予以佐证。</p> |
| 2  | 分体热泵型挂          | 台  | 2  | <p>规格： 1.5P 变频二级能效。</p> <p>▲1、不低于二级能效 (R2)。</p>   |

|   |           |   |   |  |
|---|-----------|---|---|--|
|   | 壁式变频房间空调器 |   |   | <p>▲2、制冷量<math>\geq 3500\text{W}</math>，制热量<math>\geq 4800\text{W}</math>，SEER<math>\geq 5.29</math>，APF<math>\geq 4.74</math>，额定输入制冷功率<math>\geq 850\text{W}</math>，额定输入制热功率<math>\geq 1220\text{W}</math>，最大输入制冷电流<math>\geq 7.42\text{A}</math>，最大输入制热电流<math>\geq 13.68\text{A}</math>，室外机噪声<math>\leq 50\text{dB}</math>，循环风量<math>\geq 750\text{m}^3/\text{h}</math>，上述参数均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予以佐证。</p>   |
| 3 | 投影仪       | 套 | 1 | <p>1、1.6x 变焦镜头，DDP4422-HV 芯片；</p> <p>2、真实分辨率：不低于 <math>1920 \times 1080</math> (1080P)；</p> <p>3、输出亮度：5500 流明；</p> <p>4、对比度：300000 :1；</p> <p>5、可显示色彩：不低于 1073.4 百万色 (10 bit)；</p> <p>6、投影尺寸(对角线) 20.2" ~320.4" (16:9) ；</p> <p>7、投射比/偏移量： 1.4-2.24/100%-116<math>\pm</math>5%；</p> <p>8、数字梯形校正：垂直<math>\pm 30^\circ</math>，水平<math>\pm 30^\circ</math> ；</p> <p>9、镜头位移范围：垂直：0 ~ +16%幕高；</p> <p>10、影像格式：16:9，兼容 4:3；</p> <p>11、扫描频率：水平：15.7 ~91.1 KHz / 垂直：24 ~85 Hz (120Hz for 3D)；</p> <p>12、计算机兼容格式： UHD,WUXGA,1080P,UXGA, SXGA+,SXGA ,WXGA+,WXGA,720P,XGA,SVGA,VGA Compression, VESA standards,PC &amp; Macintosh compatible；</p> <p>▲13、视频兼容格式：HDTV (720p, 1080i/p), SDTV (480i/p, 576i/p),NTSC, PAL ,SECAM；</p> <p>14、3D 兼容性 Computer:1280<math>\times</math>720/1024<math>\times</math>768/800<math>\times</math>600@120Hz；</p> <p>▲15、信号输出接口 HDMIx2, VGA In x1, Composite x 1, Audio input x2, 3D SYNC x1, MIC Inx1, 12v out x1；</p> <p>16、VGA out x1, Audio outputx1, USB-Ax1, Micro USB (for</p> |

|  |  |  |   |
|--|--|--|---|
|  |  |  | <p>service), RS232(9pin)x1, RJ45x1(LAN)x 1;</p> <p>17、均匀度: 85% 喇叭: 10W x 2;</p> <p>▲18、工作噪音: 不超过 32dB (Eco);</p> <p>19、激光光源规格: Nichia MCL-78W;</p> <p>20、激光光源寿命: 不低于 30000 小时;</p> <p>21、整机功耗: 不超过 282W;</p> <p>22、额定电压 AC 100 ~ 240V±10%, 50/60Hz;</p> <p>23、体积(宽 x 深 x 高) / 重量 337 x 265 x 122.5 mm / 5.5kg (±0.5kg)。</p> |
|--|--|--|---|

注: 采购清单中产品的技术参数描述如与特定品牌或者型号相匹配, 仅作为技术参考, 不代表特定产品, 如参数中出现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 供应商可提供等同或优于参数要求的产品。

(实质性要求) 分体热泵型落地式变频房间空调器和分体热泵型挂壁式变频房间空调器为强制节能产品,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供货完成时间: 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天内安装完毕。

2、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①本项目所有设备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 年, 产品按国家三包政策执行。

②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质保期内), 供应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 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③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定期对需要维护的采购内容进行维护; 质保期内如果出现质量问题及基础设施损坏, 30 分钟内电话响应, 24 小时完成处理, 处理的前中后须留照片作为佐证, 并承担维修过程的全部费用。

④质保期内均提供上门保修服务,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对于人为损坏或其他不可抗拒的外部环境损坏部分, 由供应商提供维修, 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⑤产品维护要求：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接到用户电话或其他形式的报修服务要求 30 分钟内作出响应，24 小时内排除全部故障。若在 24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提供备用产品。若需对坏件更换或送修，应先将备件安装到用户使用现场，待坏件维修好后再换回备件。免收任何费用（如部件费、人工费、差旅费等）。

⑥成交方全面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对设备易损配件、专型配件要有长期的供货保证。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7 日历天内支付合同金额 30%作为预付款，货到安装完毕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95%，剩余 5%在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5、报价要求：报价包括但不限于采购费、人工费、配送费、安装费、调试费、运输费用、不可预见费、管理酬金、保险费、法定税金等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安全要求：本项目在安装实施中的所有安全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配置本单位的专职安全负责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验收：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严格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仅作为帮助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简化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程序使用，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四、根据财库〔2019〕38号《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但是，供应商如有投标文件正副本、电子文档制作不一致、自行提供的格式不能完全体现采购需求如未说明报价是否包含所有费用、注释不全、签字盖章不规范但不影响文件效力等情况，评审小组将在评分时以投标文件不规范予以扣分处理。

# 投标文件

(资格响应部分)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包 号： \_\_\_\_\_ 第 \_\_\_\_\_ 包（如有分包）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一、承诺函

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招标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供应商名称）处任\_\_\_\_\_（职务名称）\_\_\_\_\_职务，是\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声明。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适用，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无须提供。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提供护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XXX（单位名称），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 XXX 项目（招标编号：XXX）招标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2、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注：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适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无须提供。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提供护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四、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注：1. 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对不涉及的内容可填写“/”不影响其资质及效力。

2. 本表后根据供应商的组织机构性质，提供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已完成“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团体组织提供对应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请填写本章格式一承诺函。）

## 六、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七、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请填写本章格式一承诺函。)

## 八、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提供)

## 九、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本项目不要求)

## 十、书面声明函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项目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所涉及的相关内容履行保密义务。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  
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格式自拟)

## 十二、供应商不存在失信行为、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承诺函

致：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单位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非“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十三、满足本项目特殊条件或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

(主要为招标文件第四章所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如有，格式自拟)

# 投标文件

(其他响应部分)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包 号： \_\_\_\_\_ 第 \_\_\_\_\_ 包（如有分包）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一、投标函

四川知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XXXXXXXXXX”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XXXXXXXXXXXX),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招标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XX 万元（大写: XXXX）。

3. 一旦我方成交, 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本招标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5.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6.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 与投标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 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 本次投标, 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 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 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在评审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 我方将完全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

10. 我方报价为本采购项目合同下所有费用, 是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包括完成本次招标标的物的所有内容、以及相关的保险、税费、人员工资、利润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11. 我方报价均真实有效, 不存在不正当竞争行为, 并且不存在以低价谋取中标后提供不良产品或者不诚信履约情况。

12.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相同标的物, 且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的, 我方承诺接受追加, 且追加的标的物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与原采购合同保持一致。

## 二、开标一览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招标编号   |                                  |
| 包号（如有） | 第__包                             |
| 投标人名称  |                                  |
| 总报价    | 小写：¥_____万元<br><br>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
| 服务时间   |                                  |
| 备注     |                                  |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货款、货物运输、保险、代理、培训、材料损耗和设备折旧成本、投入项目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保等人工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多种构成因素、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一切费用，所有市场价格波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以上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清楚供应商认为必要的费用明细，供应商可自行补充。

###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

包号：第\_\_包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价<br>(万元) | 总价<br>(万元) | 供货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合计：人民币_____（万元）<br>大写：人民币_____ |      |    |            |            |      |    |

注：1.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投标函”报价相等。

2. 分项报价合计与最终报价合计金额差异部分按同比例下浮原则调整处理。

#### 四、技术参数应答表

招标编号：

包号：第\_\_包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应答 | 备注<br>(响应或不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投标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 五、服务及商务应答表

招标编号：

包号：第\_\_包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应答 | 备注（响应或不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投标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 六、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编号：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br>理<br>人<br>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br>术<br>人<br>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售<br>后<br>服<br>务<br>人<br>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以上表格格式行可增减，对于不涉及的内容可以填“/”。



## 八、供应商诚信情况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单位\_\_\_\_\_（单位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根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针对本单位的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具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失信行为\_\_次（填写失信行为的次数时，建议使用大写数字，如零、壹、贰、叁、肆等。）（仅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日仍在有效期的次数）。

我单位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注：

- 1、本表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供应商也可提供自己的格式。
- 2、供应商存在以上所述失信行为的，将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条的要求进行处理。
- 3、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供应商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期的，不再重复计算。
- 4、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司法惩戒的，评审时不再对其以价格加成进行惩戒。

## 九、成交服务费承诺书（实质性要求）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成为中标供应商（招标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或汇票、公对公转账等非现金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缴纳的代理服务费用。

请贵单位收到我公司缴纳的代理服务费后，给我公司开出增值税普通发票。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开户行：\_\_\_\_\_ 账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承诺日期：\_\_\_\_\_

## 十、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 十一、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文件

(如有，格式自拟)

## 第八章 评标方法

### 一. 总则

1. 根据《乐山市市属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 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4. 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5. 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传递。

6. 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 二. 评标委员会

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专家库系统抽取。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的账号，通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登陆评标专家系统-进入评标系统-确认身份、签到、签署评标承诺书、确认回避信息-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确认评标数据。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账号确认评审意见。

注：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之前，应由评标委员会民主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组长由评标专家担任，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组长主要

负责协调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的事务性工作、与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交涉相关事宜、撰写资格审查报告、评标记录和评标报告等。评标委员会组长与其他成员的法定职责、权利和义务相同，且不得影响和干涉其他成员依法独立评审。

3. 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并在评标系统中请假。《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将按规定自动进入补抽程序。评标委员会成员全员到齐，方可开展评审活动。

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审查招标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

（二）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人；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6. 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④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

或者近姻亲关系；

⑤参加采购人组织的需求论证或者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前期咨询工作的；

7. 投标人认为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情况属实或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或法律法规等文件规定应当回避的被申请人应当回避。

### 三. 评标程序

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1.1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1.2 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1)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4)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5)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1.3 出现本条 1.2 规定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和评标委员会无法依法组建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2 资格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按照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注：本项目需要评标委员会进行资格性审查。

3 符合性审查。

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2 除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二）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三）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底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四）技术应答内容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无相关证明材料的（主要适用于专用设备和电子信息化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工程、采购协议供货或定点投标人采购、采购的货物属于规格标准统一或者定制产品的除外）；

（五）技术、服务应答内容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六）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 复核。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6 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应当排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

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

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7 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8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

9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9.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根据评标委员会和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说明回复或上传相关附件。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四）按采购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五）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 （六）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3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

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10 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详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11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1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一）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 （二）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三）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四）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规定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自主决定是否采纳招标采购单位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评标委员会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

1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一）评标委员会已经出具评标报告并且离开评标现场的；

- (二)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三)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四) 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五) 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 四. 综合评分

1.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最终报价、实施方案、技术指标及配置、履约能力、售后服务方案等。

2. 除价格因素外，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技术方面评审小组成员独立评分。财务状况及其他经济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经济方面评审小组成员独立评分。采购政策功能、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及其他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法律方面评审小组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及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评审小组成员共同评分。

##### 3. 综合评分明细表

- (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 (2) 综合评分明细表

##### 包 1: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 1  | 报价      | 30分 | 1. 经评审小组评审，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2.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评审价格=投标报价。经价格调整后的评审价格=投标报价 × (1-价格调整比例) 基准价=经价格调整后评审价格的最低值。 |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   |         |     |   |  |
|---|---------|-----|---|--|
| 2 | 实施方案    | 20分 | <p>供应商结合项目需求和实际情况，提供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包括：①人员配置(包含人员分工及配置)；②交货进度计划；③安装与调试方案；④成果交付进度；⑤质量应急保障措施安排(包含具体应急保障措施安排方案)。上述项目实施方案内容齐全且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得20分；每有一项存在缺失的扣4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方案中内容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缺乏硬件以及安全相关要求、不符合项目采购需求。</p>   |  |
| 3 | 技术指标及配置 | 30分 | <p>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30分。</p> <p>1、带▲号技术参数条款为重要参数，29条共14.5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p>2、其他参数属于一般参数，101条共15.5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0.15分，扣完为止。</p> <p><b>注：负偏离是指技术参数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b></p>   |  |
| 4 | 履约能力    | 10分 | <p>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验收合格的报告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完成的类似业绩，每有1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10分。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或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  |
| 5 | 售后服务方案  | 10分 |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售后服务流程(包含服务流程图)；②售后机构网点及人员情况(包含售后机构网点地址、情况，人员情况组成表)；③设备故障维修响应及处理时间(包含维修影像的具体处理时间)；④应急预案(包括可能会出现应急情况及对应的处理方案)；⑤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以及参与人员)。上述项目售后方案内容齐全且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存在缺失的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方案中内容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缺乏硬件以及安全相关要求、不符合项目采购需求。</p> |  |

**包2：**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 1  | 报价      | 30分 | 1. 经评审小组评审,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2. 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分值。评审价格=投标报价。经价格调整后的评审价格=投标报价×(1-价格调整比例)基准价=经价格调整后评审价格的最低值。   |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 2  | 实施方案    | 20分 | 供应商结合项目需求和实际情况,提供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包括:①人员配置(包含人员分工及配置);②交货进度计划;③安装与调试方案;④成果交付进度;⑤质量应急保障措施安排(包含具体应急保障措施安排方案)。上述项目实施方案内容齐全且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得20分;每有一项存在缺失的扣4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方案中内容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缺乏硬件以及安全相关要求、不符合项目采购需求。 |          |
| 3  | 技术指标及配置 | 30分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30分。<br>1、带▲号技术参数条款为重要参数,7条共14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br>2、其他参数属于一般参数,20条共16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0.8分,扣完为止。<br><b>注:负偏离是指技术参数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b>  |          |
| 4  | 履约能力    | 10分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验收合格的报告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完成的类似业绩,每有1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10分。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或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 5  | 售后服务方案  | 10分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售后服务流程(包含服务流程图);②售后机构网点及人员情况(包含售后机构网点地址、情况,人员情况组成表);③设备故障维修响应及处理时间(包含维修影像的具体处理时间);④应急预案(包括可能会出现的情况及对应的处理方案);⑤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以及参与人员)。上述项目售后方案内容齐全且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10分;每有一项存在缺失的扣2分,                           |          |

|  |  |  |   |  |
|--|--|--|---|--|
|  |  |  | 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方案中内容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缺乏硬件以及安全相关要求、不符合项目采购需求。 |  |
|--|--|--|---|--|

注：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上表结合具体采购项目按照有关规定自行制定综合评分明细表。

2)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五. 废标

1 本次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公告相关情形。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招标采购单位。

2 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 六. 定标

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定标程序

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

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发布中标公告。

2.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

## **七. 评审专家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2.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3.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投标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6. 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7.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 第九章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 采购合同 (货物类)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履约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20\_\_年\_\_月\_\_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人地址：\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一、标的信息

### 二、货物要求

1.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目录》范围内货物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2. 包装方式

3.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4. 其他要求

### 三、合同定价方式、付款进度和支付方式 合同定价方式：

### 四、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 五、履约保证金

###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当验收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对乙方.....
2.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货物费用。
3.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货物费用。
2.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3. 乙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九、违约责任

### 十、不可抗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战争、洪灾、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期相同。
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XX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等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3. 不可抗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补充协议签订后，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 3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持有 1 份，乙方持有 1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一：中标人银行信息登记表

### 中标人银行信息登记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对公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座机）：

公司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 cnaps 号（即银行联行号，一般为 12 位数字，网上可查，也可打电话到开户银行查询）：

公司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附件均为必填项，请填写好后打印并加盖公章。扫描时保证公章完整明晰。

请在填写完整信息后将以下两个个附件以贵单位名称命名后一同回复到邮箱：

1799476355@qq.com。

1、“中标供应商银行信息登记表”的 word 文档；

2、盖章后的“中标供应商银行信息登记表”扫描件；

回复时务必将邮件主题更改为项目编号+公司名称；联系电话：0833-2480988 郭先生。若未按要求提供开票资料，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